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华安中证沪深港黄金产业股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 投资基金停牌及暂停申购、赎回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 2025年10月27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华安中证沪深港黄金产业股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安中证沪深港黄金产业股票 ETF	
基金主代码	159321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	
	运作管理办法》以及《华安中证沪深港黄金产业股票交易型开	
	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华安中证沪深港黄金产业	
	股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5年10月27日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 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25年10月27日
	暂停申购、赎回的原因说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实施
		本基金基金托管人变更,保障基金
	明	平稳运作。

注: 华安中证沪深港黄金产业股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于 2024年5月27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场内简称为"黄金股票 ETF",场内交易代码为"159321"。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基金自 2025 年 9 月 18 日起至 2025 年 10 月 15 日 17:00 止以通讯方式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关于华安中证沪深港黄金产业股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变更基金托管人、调整基金收益分配原则有关事项的议案》(以下简称"本次会议议案")。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于 2025 年 10 月 16

日表决通过了本次会议议案,决议自该日起生效,具体安排详见 2025 年 10 月 17 日发布的《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关于华安中证沪深港黄金产业股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结果暨决议生效及停复牌公告》。

为实施本基金基金托管人变更,保障基金平稳运作,基金管理人将 2025 年 10 月 27 日至 2025 年 10 月 31 日 (含)期间设置为基金托管人变更转换期,转换期期间,本基金暂停办理申购、赎回、二级市场交易业务。转换期结束后,新任基金托管人根据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约定完成基金财产和基金托管业务交接,本基金恢复办理申购、赎回、二级市场交易业务。

具体安排如下:

自 2025 年 10 月 27 日起,本基金暂停办理申购、赎回业务,并于 2025 年 10 月 27 日开市起停牌。

自 2025 年 11 月 3 日起,本基金恢复办理申购、赎回业务,并于 2025 年 11 月 3 日开市起复牌。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实际业务情况、港股通交易日安排等对转换期的时间及业务安排进行调整。具体安排详见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敬请基金份额持有人关注上述期间的流动性风险。

(2) 投资者可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huaan.com.cn),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 40088-50099 咨询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该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选择与自己风险识别能力和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基金,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27日